

山东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鲁政土字〔2025〕513号

关于济南市 2025 年第 26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						
申请文件		济南市 2025 年第 26 批次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(济政土呈字[2025] 84 号)				
用地面积(公顷)	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总计
		合计	其中耕地			
	集体	8.9476	1.0941	0.0635		9.0111
	国有					
	总计	8.9476	1.0941	0.0635		9.0111
	土地所属	济南市长清区崮云湖街道前大彦社区、后大彦社区、池子东村。				
批复意见	同意将济南市长清区上列集体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，同时征收上列集体建设用地，总计土地 9.0111 公顷。依法完成土地征收后，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此办理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或变更登记。 山东省人民政府 土地审批专用章 2025 年 12 月 31 日					
主送	济南市人民政府					
抄送	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，省自然资源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税务局，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政府。					

电子监管号：3701132025ZZ0013548